

上海市普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普安办〔2023〕12号

普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普陀区 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普陀区 “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区属企业，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2023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上海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上海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上海市“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区安委会办公室、区应急局研究制定了《2023年普陀区“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普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普陀区应急管理局

2023年5月30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上海市普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5月30日印发

共印 60 份

2023年普陀区“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持续树牢安全红线意识，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为重点策划活动内容，结合我区实际，以线上线下活动相结合的形式开展第22个“安全生产月”活动，进一步提升全社会安全意识和避险逃生能力，营造良好的社会安全文化氛围。

二、活动主题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

三、活动时间

6月1日至30日。

四、主题活动

区安委办定于6月中旬，开展2023年普陀区“安全生产月”主题活动，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区属企业及有关单位负责人参会。

五、主要活动

(一) 宣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进一步强

化红线意识。

1.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各部门、各单位要紧紧围绕宣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特别是安全红线重要论述开展宣讲活动、学习讨论、发表评论文章或心得体会。各企业要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家谈”“班前会”“以案说法”等活动交流学习体会，进行警示教育。要通过各类宣讲、警示活动，以非常明确、非常强烈、非常坚定的态度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

2. 推进应急守护“靠谱讲堂”活动。区安委办通过专家授课、专题讲座等形式开展系列教育培训活动，推动全区各部门、各单位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二) 着眼“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营造安全生产共建共享共治社会氛围。

1.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宣传。要持续宣贯《安全生产法》《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法定职责，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践诺”活动。

2. 积极参加线上活动。要广泛动员干部职工、社会群众积极参加全国“安全生产月”组委会开展的“十大逃生演练科普视频”展播、组织干部职工参加“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线上“逃生演练训练营”“自救福利大派送”等全国性活

动和本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知识竞赛、电力安全知识竞赛等市级竞赛活动，扩大应急科普人群覆盖面。

3. 广泛深入开展应急科普“四个一”宣传活动。鼓励学校师生阅读一本安全应急科普读本，号召家庭开展一次安全隐患排查，推动社区开展一次电动车充电安全自查，组织企业职工绘制一张逃生路线图。

4. 广泛深入开展社会化宣传。要拓宽宣传渠道，在楼宇电梯等电子显示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公益广告，在商业街区、城市社区、文博场馆、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和过街天桥等醒目位置，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形成强大宣传声势。

5. 坚持全民参与，组织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活动。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安全宣传“五进”工作，组织开展有效管用的全员应急演练。**企业**要根据本行业领域事故特点，组织一次事故应急演练，开展一次从业人员自救互救技能培训，让全体从业人员时刻牢记安全生产岗位责任，熟知安全逃生出口（或避灾路线）。**居村**要针对气象灾害、洪涝灾害、火灾等事故灾害逃生救援，组织居民开展逃生避险应急演练。**城市社区**要针对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旅游景区等场所场景风险防控和逃生救援，开展应急演练，提升群众知险避险、自救互救能力。**学校**要针对学生交通安全、消防安全以及地震逃生、防溺水、实验室危化品泄露应对处置等开展应急演练，抓好高考、中考等敏感时段安全教育，用好校园广播、“放假前安全最后一课”等，提升师生安全防范

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家庭**要针对燃气安全、电动车充电安全以及高楼火灾逃生等开展安全宣传，加强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家庭减灾器材、应急救生工具等使用实操演练，提升以家庭为单位的安全能力建设。

6. 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在6月16日集中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现场活动和网络直播，积极收听收看“安全宣传咨询日”全国主会场活动，同时，重点面向社会公众和从业人员，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普陀区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以及安全生产岗位职责、安全知识和避险逃生技能等科普知识。现场播放公益宣传片，张贴公益海报，发放安全应急科普资料，回答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展示应急管理前沿技术和科技装备。

7. 强化风险预警。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通过各类媒体，采用多种方式，针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及时发布各类安全风险提示信息；要紧盯汛期天气变化，加大气象灾害、地质灾害、洪涝灾害等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的风险预警和宣传提示发布频次。

（三）聚焦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推动企业安全责任落实。

1. 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专题宣传。区安委会各有关成员单位要做好本部门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宣传解读。集中对监管执法人员开展安全生产专题培训，学习重大

事故隐患判定标准、重点执法检查事项及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提高专业素养和法治水平。

2. 积极宣传报道“五带头”进展情况。围绕普陀区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要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积极组织宣传报道企业主要负责人带头研究组织本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带头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发挥管理团队和专家作用、带头对动火等危险作业开展排查整治、带头对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开展排查整治、带头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的进展情况。

3. 广泛开展“动火、有限空间作业风险我知道”宣传活动。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落实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督促企业对电焊、有限空间等危险作业人员开展安全培训，向从业人员发放岗位风险告知卡和安全操作卡等安全生产宣传资料，深刻吸取近期违规动火、有限空间等危险作业引发的事故教训，组织开展全员安全警示教育。

4. 广泛开展“外包外租大排查”宣传活动。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督促企业在宣传栏张贴安全法律法规制度和安全知识，开展外包外租典型违法案例专题警示教育，对外包外租项目开展1次大排查，坚决纠正或取缔违法违规外包外租项目。

(四) 强化重大隐患曝光和典型案例宣传，守牢安全发展底线。

1. 加大正反两个方面典型宣传力度。各部门、各单位要组织

安全生产专家和媒体记者，深入相关地区和重点行业领域采访，结合“打非治违”“安全生产大检查”“明查暗访”等工作，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问题；要加大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力度，对近年来本地区、本行业、本企业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进行梳理，制作警示录或警示片，用身边事警醒身边人。

区安委办组织开展普陀区“最美应急人”典型展示、优秀应急宣传视频展播等活动，充分展现应急人政治坚定、爱岗敬业、素质过硬，救民于水火、助民于危难，竭诚为民的精神风貌，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各自实际，创作优秀应急文化作品，面向社会进行宣传。

2. 积极宣传安全生产举报渠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结合“安康杯”创建、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创建、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等活动，鼓励广大干部职工查找身边的安全隐患，并通过应急管理部“安全生产举报微信小程序”“安全生产曝光台”“12350举报电话”等举报渠道，举报身边的安全隐患。

六、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各单位要将“安全生产月”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计划，建立多部门合作、有关方面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加强密切配合，搞好通力协作。要切实加强对“安全生产月”活动的组织领导，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落实，明确责任部门、责任人和重点活动分工，确保层层有人抓、事事有人管。

(二) 加大宣传力度。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发挥宣传、网信等部门的作用，组织协调区属媒体以及系统内宣传阵地加大宣传力度，在“报、网、端、微、屏”全媒体平台开设“安全生产月”活动专栏和专题，增加活动宣传版面、时段和频次，特别是在“安全生产月”启动、“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形成阶段性宣传热潮，不断增强活动影响力、感染力。

(三) 确保活动实效。要把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作为“安全生产月”活动重点，把活动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与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重点工作相结合，与推动落实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创新工作举措，因地制宜开展好宣传活动，推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促进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四) 加强信息报送。请各部门、各单位在活动期间及时提供创新做法、特色活动的宣传线索以及视频、图片、文字等电子版资料，并于**6月26日前**将活动总结及统计表报送区安委办。联系人：袁嘉成，电子信箱：yuanjiacheng@shpt.gov.cn，电话：52564588-5919，传真：52564588-5931。

附件：普陀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附件

普陀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

| 活动项目 | 活动进展情况 |
|----------------------------------|---|
| 1. 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宣贯活动 | 组织开展宣讲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发表评论文章或心得体会（ ）篇；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家谈”“班前会”“以案说法”等活动（ ）场，参与（ ）人次。 |
| 2. 着眼于“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大力推动安全宣传“五进” | 参与“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 ）人，答题（ ）人次； 参加线上“逃生演练训练营”活动发布视频（ ）个。 |
| 3. 聚焦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宣传活动 | 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践诺”活动（ ）场，参与（ ）人次； 报道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 ）次； 开展“动火作业风险我知道”宣传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对电焊工等危险作业人员开展安全培训（ ）场，参与（ ）人次； 开展“外包外租大排查”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开展外包外租典型违法案例专题警示教育（ ）场，参与（ ）人次； 对外包外租项目开展大排查（ ）次。 |

| | |
|---------------------------------|---|
| 4. 发挥媒体监督和社会监督作用，开展全员查找身边隐患宣传活动 | 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问题（ ）个； 在省级以上主流媒体公布“一案双罚”典型案例（ ）个，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含危险作业罪）等各类典型案例（ ）个。 |
| 5. 坚持全民参与，组织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活动 | 企业组织事故应急演练（ ）场，参与（ ）人次，开展从业人员自救互救技能培训（ ）场，参与（ ）人次； 居村、城市社区、学校、家庭开展科普知识宣传和情景模拟、实战推演、逃生演练、自救互救等活动（ ）场，参与（ ）人次。 |
| 6. 充分发挥地域特色，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 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现场活动（ ）场、参与（ ）人次，网络直播（ ）场、（ ）人观看。 |
| 7. 其他特色活动 | 活动名称（ ），组织（ ）场/次，参与（ ）人次。 |